



夏寶龍深圳會見李家超一行 聽取工作匯報

特首：完成國安條例立法「愛國者治港」光榮成績



維護國家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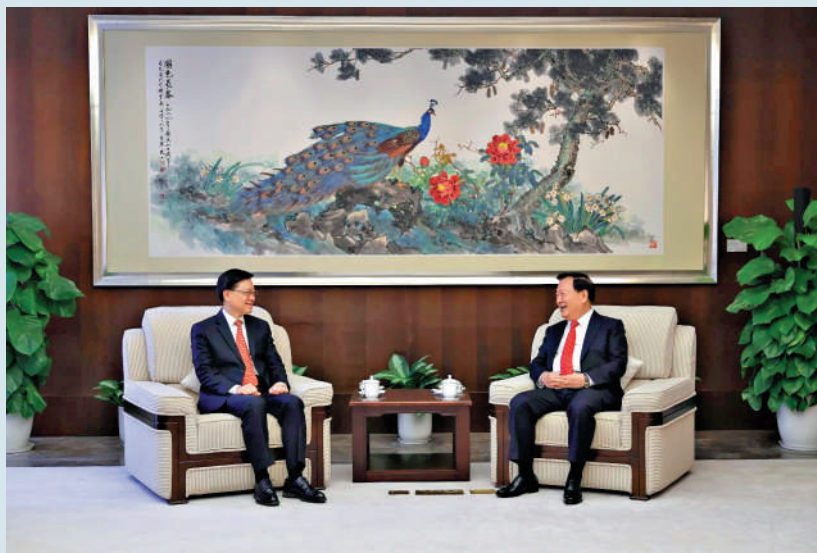
【大公報訊】3月21日上午，中央港澳工作辦公室主任、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夏寶龍在深圳會見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李家超一行，聽取有關工作情況匯報。有關單位負責人參加會見。

李家超向夏寶龍主任匯報工作情況，包括完成基本法第23條本地立法的工作。他表示，香港特區第六屆政府和第七屆立法會在3月19日共同完成基本法第23條立法的憲制責任和歷史使命，《維護國家安全條例》三讀通過，並會在3月23日刊憲生效，國家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在公眾諮詢期間，特區政府共收到超過13000份意見書，98.6%表示支持及提供正面意見，愛國愛港人士一直積極支持和推動支持立法工作，立法有強大的民意基礎，盡早完成立法是香港社會的共識。

鞏固「由亂到治」的「護土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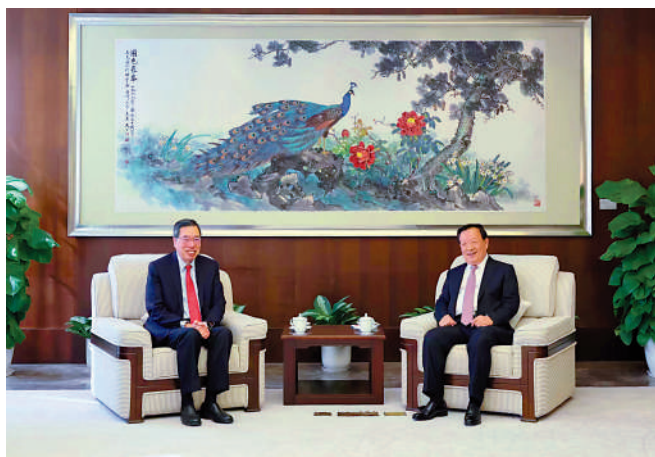
李家超表示，特區政府以結果為目標，團結社會力量，共同完成基本法第23條立法，是「愛國者治港」的一項光榮成績。《維護國家安全條例》三讀通過，香港建好了安全「屏障」，鞏固了「由亂到治」的「護土牆」，可以昂首闊步，在「由治及興」的康莊大道上全速前進，全力拚經濟、謀發展、惠民生、添幸福。

香港特區律政司司長林定國、保安局局長鄧炳強和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葉文娟參與會面。



夏寶龍昨日上午在深圳會見行政長官李家超一行，聽取工作情況匯報。

夏寶龍在深圳會見梁君彥一行



夏寶龍昨日下午在深圳會見立法會主席梁君彥一行，聽取工作情況匯報。



夏寶龍昨日下午，中央港澳工作辦公室主任、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夏寶龍在深圳會見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主席梁君彥一行，聽取有關工作情況匯報。有關單位負責人參加會見。

港法律學者聯合國人權理事會視像發言：制定國安條例是護港必然之舉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導：聯合國人權理事會第55屆會議2月26日在瑞士日內瓦開幕，預計於4月5日結束。當地時間3月20日，香港政協青年聯會副主席、香港大學憲法學博士生施漢銘，香港特別行政區區議員周元谷，分別以視像形式在會議上發言。

美西方國家亦有相關法例

施漢銘是香港土生土長的年輕法律學者，他表示，相信大家對2019年香港出現的前所未有的社會動盪仍然記憶猶新，就基本法23條進行本地立法，制定《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是保護香港的必然之舉，是在完善的法律框架下捍衛國家安全，不但可以使民眾的人身和財產安全免受威脅，也可以保護他們的人權和言論自由。

施漢銘指出，類似的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在英國、美國、新加坡等發達國家、發展中國家都有存在。例如2023年英國就通過了《國家安全法》，引入了一項限制外國政治滲透的「外國影響力

計劃」。無論東方還是西方，毫無疑問，國家有責任捍衛公民的安全和財產。「經歷150年的殖民管治後，我們真的希望看到香港再次被不穩定所困擾嗎？」施漢銘說，「我敦促大家像我們一樣擁抱民主自由，並支持我們為城市發展出一分力。」

香港地區管治走向正確方向

周元谷表示，香港的地區管治正走向正確的方向，區議員與人民站在一起，致力於為社區，為人民服務。他歡迎大家到訪香港，親眼目睹這座充滿活力、井然有序且安全的城市。



施漢銘（左）及周元谷（右），以視像形式在聯合國人權理事會會議上發言。

力、井然有序且安全的城市。

周元谷說，在國安法實施之前，香港經歷了一段動盪不安的時期，對地區治理效能造成了嚴重影響。然而，自從2020年香港國安法實施以來，香港正逐步走向穩定。

周元谷又表示，去年的區議會選舉成為這一變化的明確證明，候選人能夠在競選過程中，進行有建設的辯論，並聚焦於如何進一步改善市民的生活質量。

周元谷表示，第七屆區議會議員上任以來，見證了地區治理的顯著轉變。目前的區議會在協助政府提供區域服務方面發揮着至關重要的作用，以確保服務更加高效和接地氣。議會成員的組成多元化，能更充分地發揮集體力量，為居民服務。同時，政府也引入了一套履職監察制度，以確保區議員能滿足公眾的合理期望。

他強調，良好的治理就是要能做事，做成事，兌現承諾，為市民排難解憂。

外交公署：外力抹黑無阻香港由治及興大勢

【大公報訊】針對美國、加拿大、日本等個別國家政府、政客對香港特區立法會通過《維護國家安全條例》（以下簡稱「香港國安條例」）指手畫腳，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表示堅決反對和嚴厲譴責，並強調指出：

第一，香港國安條例獲全票通過，反映了香港社會各界對立法的強大民意共識。立法平衡兼顧維護國家安全和保障權利自由及經濟發展，有利於增強法治的確定性和社會的穩定性，讓香港居民依法享有的各項權利自由在更加安全的環境下得到更好保障，為外國投資者提供更加安全、便利、高效的營商條件。在高水平安全保障下，我們對香港實現高質量發展和高水平開放充滿信心。

第二，香港國安條例充分借鑒其他國家特別是普通法國家立法經驗，各項規定符合國際法，反映了各國各地區普遍實踐。個別國家和政客對本國涉國家安全法律數量龐大、覆蓋廣泛、規管嚴厲視而不見，卻對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正當立法妄加指責、無理抹黑，這是赤裸裸的虛偽雙標，是別有用心、居心不良的政治操弄。

第三，香港特區制定香港國安條例，純屬香港內部事務和中國內政，任何外國無權說三道四、橫加干涉。中國政府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的決心堅定不移，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方針的決心堅定不移，任何企圖搞亂香港、阻撓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圖謀和行徑都注定以失敗收場。我們強烈敦促有關國家和政客恪守國際法原則和國際關係基本準則，立即停止以任何形式干預香港事務和中國內政。

駁斥《華爾街日報》涉港《國安條例》謬論

另訊，外交部駐港公署昨晚發表「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致信《華爾街日報》駁斥其涉港《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謬論」，直指《華爾街日報》日前刊登的社論可謂是把聾人聽聞的把戲發揮到了極致。文章全文如下：

《華爾街日報》社論部：

你報日前刊登的社論《香港的大倒退》稱香港在通過《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後變得「更危險」了，文末又強調「去香港有危險」，可謂是把聾人聽聞的把戲發揮到了極致。

不久前一位香港的媒體人告訴我，前兩年他去某國旅行時，酒店老闆聽到他從香港來深感驚訝，以為香港人已經失去旅行自由了；他在美國見到的一些商界人士不願去香港，害怕真的會像你報所說的被「關起來」。外界對香港有如此印象，相信與你報等西方媒體多年來對香港的持續唱衰脫不了干系。

文中提到香港已有國安法，竟覺得「還不夠」，還要進行23條立法。我想指出的是，2020年實施的香港國安法只涵蓋基本法第23條7類罪行中的分裂國家罪及顛覆國家政權罪2類，未包含叛國罪、竊取國家機密罪等其餘5個罪類。此外，部分香港法律條文至今還保留着「英王」等具有殖民色彩的字眼，別忘了香港回歸已經27年了。香港根據基本法23條堵上立法漏洞無可指責。

說香港《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涵蓋廣泛」「定義不清」是徹頭徹尾的雙標。條例參考了包括美國在內的眾多普通法司法區的法律，與各國維護國家安全的通行做法基本一致。同時，條例也符合香港現實情況，是最適合香港的法律。文章還指責條例把「外國影響視為威脅」，根本是無中生有、胡說八道。

文章斷言香港在完成23條立法後集中精力拚經濟「為時已晚」，則完全是充滿惡意的炒作。你報唱衰中國幾十年了，也許有幾百次了，又何曾說准過？

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 2024年3月21日

大律師公會、律師會：謹守崗位服務香港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導：立法會19日全票通過《維護國家安全條例》，香港大律師公會及香港律師會均表示支持。他們指出，完成基本法第23條立法是香港的憲制責任和義務，他們對此表示歡迎，深信法律界將繼續謹守崗位服務香港。

平衡維護國安和保障人權

香港大律師公會表示，公會知悉立法會通過《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草案》，香港特別行政區已經履行了基本法第23條下維護國家安全而立法的重要憲制責任。就維護國家安全而言，公會認同履行該憲制責任的重要性。公會在諮詢期內就諮詢文件表達了專業意見，以支持香港特區政府承擔應盡的責任。公會深信法律界將繼續謹守崗位服務香港。

香港律師會會長陳澤銘表示，立法會三讀通過《維護國家安全條例》，令香港完成了基本法第23條下的憲制責任

和義務，完善了維護國家安全的制度及其執行，香港律師會對此表示支持和歡迎。陳澤銘指出，基本法第23條訂明，香港特別行政區應自行立法以禁止某些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第23條立法是香港的憲制責任和義務。律師會深信，以香港的堅定法治基礎和獨立司法制度，條例的執行必定可以在維護國家安全和保障基本人權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

香港青年法律人團體思法、青見表示，《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的全面實施，不僅象徵着香港在維護國家安全的制度上，譜寫出更完整的篇章，香港特區在完善的維護國家安全法律體系保障下，將有了更安全的環境拚經濟、謀發展、惠民生，為香港特區在「由治及興」的新征程上提供了堅實支撐，讓香港特區在「一國兩制」的事業上翻開了更璀璨的新篇章。

國際青年法律交流聯會表示，在過去一段時間，由於欠缺適切的國家

安全法規，香港不幸經歷了黑暴風波，外部勢力串聯本地反中亂港分子肆意發動反政府暴亂，挑戰法律及政權，對社會、經濟及民生產生極為惡劣的影響，不少市民亦深受其害。因此，《條例》的推出，正正回應了廣大市民對「國家好」的追求，以及對國家安全的重視。



思法、青見表示，香港特區在完善的維護國家安全法律體系保障下，將有了更安全的環境，可集中力量拚經濟、謀發展、惠民生。